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13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52,364,64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昌化工	股票代码	0022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龙	费云辉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4楼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4楼	
传真	0512-58727155	0512-58727155	
电话	0512-58727158	0512-58727158	
电子信箱	huachang@huachangchem.cn	huachang@huachangche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以煤气化为产业链源头的综合性化工企业。煤化工是以煤为原料,经过化学加工使煤转化为气体、液体、固体燃料及化学品,进一步生产出各种化工产品的工业。公司产业链总体分为三个部分:一是基础化工产业,以煤制合成气(主要成分CO+H2),生产合成氨、尿素、纯碱、氯化铵、硝酸等;二是化学肥料产业,使用煤化工生产的产品生产新型肥料等;三是新材料产业,以合成气与丙烯等为原料,生产新型材料,后续产品为醇类、增塑剂、树脂、涂料等。近年来公司致力于氢能源领域产业拓展与布局,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与预期一致。

1、煤化工产业简介。煤化工是指以煤为原料,经化学加工使煤转化为气体、液体和固体燃料以及化学品的过程。主要包括煤的气化、液化、干馏以及焦油加工和电石乙炔化工等。煤化学加工过程,煤中有机质的化学结构,是以芳香族为主的稠环为单元核心,由桥键互相连接,并带有各种官能团的大分子结构,通过热加工和催化加工,可以使煤转化为各种燃料和化工产品。

煤化工是中国特色,既是传统产业,又是新兴产业;作为全球煤化工产业化走得最远的国家,近年来在煤化工与石油化工的深度融合、协同发展上成效显著。虽然石油价格低迷或波动,将影响现代煤化工的经济性和整体竞争力;但如果石油价格处于高位,煤化工竞争优势将充分显现;其次,从国家能源安全的角度看,煤化工将提供必要的保障,保持长期稳定发展;同时随着煤炭分质、分级、清洁、高效利用探索的不断深入,随着煤制芳烃、煤制精细化学品和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的创新突破;现代煤化工将成长为一个既独立于石油化工、又相互交叉赋能的新兴产业体系。总体上看,中国现代煤化工“十三五”期间不仅产业规模大幅增加,生产装置运行水平不断提升,关键技术不断取得创新突破,而且产业集中度大幅提升。现代煤化工产业无论从创新能力、产品结构、产业规模,还是工艺技术管理、装备制造,均已走在世界前列。煤化工行业的发展将一方面为国家能源安全提供保障;另一方面将形成技术优势,成长为有代表性的高端制造门类。

本公司煤化工产业链为传统煤化工与现代煤化工相融合的产业。本公司煤化工以煤为原料生产合成气(氢气、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氢气主要用于生产合成氨,一氧化碳用于生产多元醇、甲醇等,二氧化碳用于生产尿素、纯碱等。本公司产业属于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后续将围绕“碳中和”,强化清洁生产技术利用,调优产业结构,实现节能减排。

2、纯碱产品。纯碱即碳酸钠,俗名苏打、石碱、洗涤碱,化学式Na2CO?,属于基础化工原料盐类;用于医药、造纸、冶金、玻璃,纺织、染料等工业。纯碱工艺包括氨碱法、联碱法、以及天然碱。本公司纯碱生产采用的工艺为联碱法,使用氯化钠(食盐、工业盐)、合成氨(由公司合成气生产制取)为原料,生产纯碱、氯化铵。

工艺流程:煤-合成气-合成氨(加氧化钠、合成气中二氧化碳)-纯碱、氯化铵。

主要经营模式:直销,用于下游厂商作为生产原料。

3、肥料产品。现代肥料分为传统肥料与新型肥料。新型肥料是针对传统肥料、单质肥料而言的,传统肥料一般包括有机肥料、化学肥料和生态肥料三大类,而现代肥料除上述三大类之外还包括新型肥料。新型肥料是在有机农业、生态农业、可持续发展农业、精准农业的大气候下孕育、生长、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肥料产业。新型肥料是通过植物所需要的养分,通过氮、磷、钾等合理配比,采用先进工艺进行熔合,提高植物肥效利用率,起到农业增效、降低农业面源污染、提升改善土壤,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本公司复合肥属新型肥料,通过氮、磷、钾等合理配比,结合测土配方进行肥料推广销售;另外,在氮肥领域本公司生产尿素、氯化铵。

尿素工艺流程:煤-合成气-合成氨(加合成气中二氧化碳)-尿素。

复合肥工艺流程:外购磷肥、钾肥加自产氮肥-复合肥。

主要经营模式:直销、经销商销售。

4、多元醇产品。多元醇产品包括正丁醇、辛醇、异丁醇、正丁醛和异丁醛等。多元醇产品是重要的基本有机原料,用途十分广泛;正丁醇可作溶剂、生产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醋酸丁酯、磷酸酯类衍生物,广泛用于各种塑料和橡胶制品中;还可以用于生产丁醛、丁酸、丁胺、乳酸等有机产品及丙烯酸树脂;辛醇主要用于生产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OP)、己二酸二辛酯(DOA)等增塑剂及丙烯酸辛酯(2-乙基己基丙烯酸酯)、表面活性剂等;异丁醛主要用来生产异丁醇和新戊二醇,可用于合成泛酸、缬氨酸、亮氨酸、纤维素酯、香料、增塑剂、树脂及汽油添加剂等。新戊二醇是一种以异丁醛为主要原料(占新戊二醇原料成本的73%)的化工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纺织、医药、涂料、农药、塑料和石油等领域,其衍生物可作香料、药物、阻燃剂、航空润滑剂、增塑剂、油墨、绝缘材料等,目前主要用途为制造无油醇酸树脂,特别是制造饱和聚酯树脂。

本公司以煤制合成气、外购丙烯为原料,生产多元醇、新戊二醇;后续延伸产业链生产聚酯树脂。

工艺流程:煤-合成气-合成中间产品(加外购丙烯、甲醇制甲醛)-丁醇、辛醇、异丁醛、新戊二醇。

主要经营模式:直销,用于下游厂商作为生产原料。

5、氢能源领域。与氢燃料电池汽车相关的产业环节主要包括:制氢-储氢-运氢-加氢站,氢燃料电池技术及相关零部件(双极板、质子膜,以及相关材料等),氢燃料发动机集成技术及部件(如电机、电控等),氢燃料电池测试技术及设备。

2021年度,本公司在氢能源领域进行了探索及拓展,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示范运用情况。本公司与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合作的25辆公交大巴完成交付,公交大巴规格为10.5米,搭载本公司生产的HCEA70型氢燃料电池发动机。

(2)加氢站项目情况。本公司自建加氢站项目规模为500kg/d、35Mpa,该项目为氢燃料电池汽车充装氢气燃料。项目已安排试生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氢气充装站项目情况。项目生产原料为氢气,主要工艺流程为来自变压吸附的氢气提纯后,经氢气压缩机增压后,充装在高压长管拖车中,送至站外用氢单位。氢气充装站项目生产规模(产能)为:加工氢气能力3*1607公斤/天。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4)自主进行氢燃料电池重卡示范运用情况。本公司积极推动氢燃料电池在重卡领域应用,相关前期工作进展符合预期,预计2022年度上半年交付10台辆(第一批)重卡汽车,并投入运营。

(5)研发进度情况。目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市华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堆产品已迭代到第三代。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8,126,804,355.91	7,413,031,263.05	9.63%	6,645,224,02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12,943,886.46	2,836,206,190.15	52.07%	2,729,984,816.01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9,413,327,788.57	6,099,322,689.21	54.33%	6,314,574,62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3,401,018.24	182,630,882.91	794.37%	201,550,28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2,207,628.54	142,797,043.21	1,008.01%	189,971,01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5,885,110.41	538,874,605.15	233.27%	344,657,35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51	0.1918	794.21%	0.2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51	0.1918	794.21%	0.2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0%	6.58%	39.32%	7.5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53,979,356.12	2,744,169,279.18	2,377,690,340.47	2,237,488,81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300,443.11	557,605,317.84	563,396,210.91	194,099,04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9,154,228.33	557,327,431.81	529,650,111.93	196,075,85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88,667.66	693,231,944.28	396,199,127.88	259,965,370.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6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7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8%	275,059,519		质押	83,625,000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9%	114,209,198	13,915,516	冻结	13,915,516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60%	15,201,903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9,904,93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5%	5,213,8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4,000,000				
颜斌	境内自然人	0.34%	3,265,042				
覃魏山	境内自然人	0.38%	2,674,571				
章小波	境内自然人	0.25%	2,367,600				
周荣梅	境内自然人	0.22%	2,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除上述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关联关系外,其他前10名股东与前两大股东无关联关系,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10名股东中第8名和第9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为:1,838,871股、1,923,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22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在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3日下午:13:00—16: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9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度薪酬考评计划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及2022年度监事薪酬考评计划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审计机构拟续聘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金融资产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6、17、18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6.01	选举朱郁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胡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张汉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4	选举卢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5	选举赵惠芬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6	选举贺小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7.01	选举李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孙海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郭静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8.01	选举蒋晓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8.02	选举叶士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8.03	选举李国炜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别说明: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

(2)议案12、14为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议案16、17、18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应选独立董事3人,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5)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已经2022年4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2年5月12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5月17日下午16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卢龙、费云辉

3、联系电话:(0512)58727158;传真:(0512)58727155

4、邮政编码:215600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274”,投票简称为“华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对应提案1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选举公司监事(对应提案1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的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度薪酬考评计划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及2022年度监事薪酬考评计划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审计机构拟续聘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金融资产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6、17、18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6.01	选举朱郁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胡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张汉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4	选举卢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5	选举赵惠芬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6	选举贺小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7.01	选举李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孙海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郭静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8.01	选举蒋晓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8.02	选举叶士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8.03	选举李国炜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16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方交易概述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	上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回避表决关联董事	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2,000万元以内	401.5	胡波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	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万元以内	54.59	胡波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配件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3,000万元以内	0	胡波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交易事项,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构成关联方交易。上述交易事项于2022年4月20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市场定价	3,000万元以内		0
	小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水、电	市场定价	2,000万元以内	107.88	401.5
	小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零星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或协议	3,000万元以内	11.91	54.59
	小计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0	2,000万元以内	-	100%	2021年04月24日,巨潮资讯网《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19号)
	小计		0	2,000万元以内	-	1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水、电	401.5	1,000万元以内	-	59.85%	
	小计		401.5	1,000万元以内	-	59.8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零星工程施工	54.59	2,000万元以内	-	97.27%	
	小计		54.59	2,000万元以内	-	97.2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对采购事项公司采用招标或询价,按制度规定确定供应商;二是对销售事项对方需求变化。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简介

1、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91320582714077229E;

注册地址: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港丰公路139号;

注册时间:1998年10月5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谭旋;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锅炉压力容器(按制造许可证经营)制造、加工,压力容器设计(按制造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化工机械设备、压力容器检测、探伤,化工工艺分析,化工设备、管道安装(凭资质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止 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73,460.03万元,净资产19,515.99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4,459.98万元,实现净利润7,409.6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参股联营企业;其参股额 1,432.5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28.65%。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2、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91320582714124363C;

住所:杨舍镇城北路28号;

成立日期:1999年4月28日;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路江;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设备安装、室内装饰,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水暖管道零件购销。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866.39万元,净资产3,936.03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06.42万元,投资收益560.82万元,净利润648.0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合营企业;其认缴出资额100万元,占注册资本50%。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3、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5%以上股东):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91320582251503630H;

住所:张家港市杨舍镇城北路28号;

成立日期:1993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9,449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胡波;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无机化学品、化学肥料、化学农药、有机化学品、生物制品、化工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购销。本企业自制产品的出口业务及所属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设备、仪器、零配件等进口商品业务。授权范围内的资产经营。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9,426.13万元,净资产29,137.63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7.89万元,投资收益6,130.67万元,实现净利润4,336.3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母公司数据)。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总经理胡波先生为该公司董事长。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财务及经营状况良好,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多年合作单位,具备付款及交货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和坏帐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与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销售:水、电等。交易定价:按市场价(参照供电、供水单位价格执行)。结算与付款:按月结算,现汇或承兑付款。

采购:化工设备及备件、配件。交易定价:按市场价(在交易发生前,通过比价询价确定价格或进行招投标程序,并签订采购协议,履行内部审批流程)。结算与付款:按月结算,现汇或承兑付款。

2、与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交易内容:主要承担公司零星工程施工及安装,单个工程量及金额均较小。交易定价:按市场价(交易发生前,按单个工程签订合同,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工作量预算的基础上,参照国家标准定额结算工程款)。结算与付款:按合同确定的工程进度结算,现汇或承兑付款。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日常关联方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和持续发生的,鉴于关联方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距离本公司最近,同时上述关联方历史上与本公司合作期限长,对公司有关化工生产系统、设备了解最深,故本公司选择其作为公司的交易方而非其他非关联方。在实际发生时,公司采用招标或询价,按制度规定确定供应商;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节约公司成本和设备维护费用,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交易的定价方法符合市场化和公平公正的原则,结算与付款方式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公司上述交易事项不完全依赖于该关联方,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上述2022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及实际情况,履行程序适当;交易的定价方法符合市场化和公平公正的原则,结算与付款方式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3、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17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年度为单位,对前期经批准已发生或未来年度内将发生的担保事项进行重新审定,年度审议批准的额度包括以前年度尚未履行完毕的金额。根据实际需要,本公司拟在2022年度为子公司等银行融资、融资租赁、其他融资业务等提供担保,并拟同意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